

天津大学建筑工程学院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办法

为了进一步深化博士研究生招生改革，建立与培养目标相适应、有利于拔尖创新人才脱颖而出的招生考试制度，贯彻落实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教研〔2013〕1号）以及《天津大学全面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天大校发〔2014〕1号）文件精神，结合建筑工程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 201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办法如下：

一、适用对象

本办法适用于 2016 年通过普通招考方式报考天津大学建筑工程学院博士研究生的考生。

二、申请条件

（一）基本要求：

符合《天津大学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名条件。

（二）申请材料

《天津大学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需要提交的材料。

三、学习年限及学费

建筑工程学院博士生学制一般为 3.5 年，学费每年 10000 元。

四、奖助学金

参照《天津大学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中有关奖助学金的说明。

五、考核方案和录取办法

详见各学科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办法中的相关规定。

六、监督机制

（一）申诉机制：以公平、公正、公开为原则，建筑工程学院接受考生实名申诉并及时处理。

（二）申诉渠道：

申诉联系部门：天津大学建筑工程学院研究生办公室

申诉电话：022-27400842

七、其他事项

（1）天津大学建筑工程学院网址：<http://jgxy.tju.edu.cn/>

（2）材料接收地址：天津海河教育园区雅观路 135 号天津大学第 43 号教学楼 5 层研究生办公室

(3) 建筑工程学院 2016 年博士招生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拟定为 10 个工作日。

天津大学建筑工程学院
2015 年 10 月 10 日

附：各学科（专业）招生办法

土木工程学科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办法

岩土工程学科 2016 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办法

水利工程学科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办法

船舶与海洋工程学科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办法

土木工程学科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办法

为了进一步深化博士研究生招生改革，建立与培养目标相适应、有利于拔尖创新人才脱颖而出的招生考试制度，贯彻落实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教研〔2013〕1号）以及《天津大学全面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天大校发〔2014〕1号）文件精神，结合建筑工程学院土木工程学科实际情况，201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办法如下：

一、适用对象

本办法适用于2016年通过普通招考方式报考天津大学建筑工程学院结构工程、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桥梁与隧道工程、工程技术与工程管理等4个博士专业和报考导师为郑刚、雷华阳的岩土工程专业的博士研究生的考生。

二、申请条件

（一）符合《天津大学2016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名条件。

（二）学院要求的其他条件：

1. 土木工程专业及相关专业的硕士学位（非在职考生）；
2. 取得相关专业硕士学位并具有2年以上工作经历（在职考生）；
3. 取得相关专业同等学力并具有6年以上工作经历（在职考生）。

（三）申请材料：

《天津大学2016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需要提交的材料。

（四）申请材料审核小组

土木工程学科成立不少于5人的材料审核小组（评审老师为博士生导师），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按照一定的录取差额比例择优选拔下一阶段的考核者，审核内容除学校统一要求内容外，还应包括：

1. 本科、硕士阶段学习经历与学业成绩（例如排名等）；
2. 考生在所报考学科领域的突出成绩、科研能力及学术水平等。（例已取得科研成果，发表的高水平学术论文，已公布的专利等）；
3. 考生攻读博士学位生所具有的专业知识、培养潜质、综合素质能力等。

三、考核方案

(一) 外国语考核办法

考生满足以下任一条件，即可认定为外国语考核通过。

1. 托福成绩 80 分及以上；
2. 雅思成绩 6 分及以上；
3. 大学英语六级成绩 425 分及以上；
4. 天津大学研究生数字化教学(e-Learning)平台外语测试成绩合格。

注：外国语考核结果只作为参考分，不计入最后总成绩。其中 1. 2. 3. 条件中的成绩要求为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后取得。

(二) 综合考核办法

1. 学术基础

内容：重点考核考生研究生期间或工作期间所取得的创新成果和科研经历，考生应突出自己的研究成果、参加的科研项目、发表的论文和参加的学术会议等。采取考生介绍和老师提问的方法。考核委员会根据考生所取得成果的创新性、投入的精力、工作态度、科研能力、学术水平等方面打分。

分制：百分制，权重：30%。

2. 前沿知识

内容：考生对所报考博士专业中某一研究方向（或导师提前 1 周通知考生哪一研究方向或考生自选）的国内外研究状况进行综述，考生应基本了解该研究方向所取得的最新成果、研究手段、存在的问题、发展趋势等，并列参考文献。采取考生介绍和老师提问的方法。考核委员会根据考生对该研究方向状况的理解程度打分。

分制：百分制，权重：30%。

3. 综合面试

采取考核委员会提问的方式。考核内容涉及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考生的事业心、责任感、协作性和心理素质以及举止礼仪和表达能力等。考核委员会根据考生的表现打分。

分制：百分制，权重：40%。

4. 要求

考生应按照“学术基础和前沿知识”内容的要求制作 PPT 并进行

介绍，介绍时间 15 分钟。

5. 总成绩的计算办法

总成绩=学术基础成绩×30%+前沿知识成绩×30%+综合面试成绩×40%。

四、录取办法

根据考生志愿优先的原则，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录取。外语成绩、学术基础成绩、前沿知识成绩、综合面试成绩、总成绩需达到土木工程学科要求的分数线。根据录取名额非在职考生与在职考生分别排名，择优录取。

岩土工程学科（岩土所）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办法

为了进一步深化博士研究生招生改革，建立与培养目标相适应、有利于拔尖创新人才脱颖而出的招生考试制度，贯彻落实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教研〔2013〕1 号）以及《天津大学全面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天大校发〔2014〕1 号）文件精神，结合建筑工程学院岩土工程学科实际情况，201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办法如下：

一、适用对象

本办法适用于 2016 年通过普通招考方式报考天津大学建筑工程学院岩土工程专业（岩土所）的博士研究生的考生。

二、申请条件

（一）符合《天津大学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名条件。

（二）考生应具有以下基本条件：岩土工程及相关专业硕士学位。

（三）申请材料：

《天津大学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需要提交的材料。

（四）材料审核

岩土工程学科成立不少于 5 人的材料审核小组（评审老师为博士

生导师),按照《天津大学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

三、考核方案

(一) 外国语考核办法

考生满足以下任一条件,即可认定为外国语考核通过。

1. 托福成绩 80 分及以上;
2. 雅思成绩 6 分及以上;
3. 大学英语六级成绩 425 分及以上;
4. 在英语国家或地区获得过学士或者硕士学位;
5. 天津大学研究生数字化教学(e-Learning)平台外语测试成绩合格。

注:外国语考核结果只作为参考分,不计入最后总成绩。其中 1. 2. 3. 条件中的成绩要求为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后取得。

(二) 综合考核办法

1. 学术基础

内容:重点考核考生研究生期间或工作期间所取得的创新成果和科研经历,考生应突出自己的研究成果、参加的科研项目、发表的论文和参加的学术会议等。采取考生介绍和老师提问的方法。考核委员会根据考生所取得成果的创新性、投入的精力、工作态度、科研能力、学术水平等方面打分。

分制:百分制,权重:30%。

2. 前沿知识

内容:考生对所报考博士专业中某一研究方向(或导师提前 1 周通知考生哪一研究方向或考生自选)的国内外研究状况进行综述,考生应基本了解该研究方向所取得的最新成果、研究手段、存在的问题、发展趋势等,并列出参考文献。采取考生介绍和老师提问的方法。考核委员会根据考生对该研究方向状况的理解程度打分。

分制:百分制,权重:30%。

3. 综合面试

采取考核委员会提问的方式。考核内容涉及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考生的事业心、责任感、协作性和心理素质以及举止礼仪和表达能力等。考核委员会根据考生的表现打分。

分制：百分制，权重：40%。

4. 要求

考生应按照“学术基础和前沿知识”内容的要求制作 PPT 并进行介绍，介绍时间 15 分钟。

5. 总成绩的计算办法

总成绩=学术基础成绩×30%+前沿知识成绩×30%+综合面试成绩×40%。

四、录取办法

根据考生志愿优先的原则，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录取。外语成绩、学术基础成绩、前沿知识成绩、综合面试成绩、总成绩需达到岩土工程学科要求的分数线。

水利工程学科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办法

为了进一步深化博士研究生招生改革，建立与培养目标相适应、有利于拔尖创新人才脱颖而出的招生考试制度，贯彻落实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教研〔2013〕1号）以及《天津大学全面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天大校发〔2014〕1号）文件精神，结合建筑工程学院水利工程学科实际情况，201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办法如下：

一、适用对象

本办法适用于 2016 年通过普通招考方式报考天津大学建筑工程学院水利工程专业（含水文学及水资源、水力学及河流动力学、水工结构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港口、海岸及近海工程、海洋资源与环境方向）、工程管理专业（报考导师为水利工程学科导师）、风能工程专业的博士研究生的考生。

二、申请条件

（一）符合《天津大学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名条件。

（二）申请材料：

《天津大学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需要提交的材料。

（三）材料审核

水利工程学科成立不少于 5 人的材料审核小组（评审老师为博士生导师），按照《天津大学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

三、考核方案

（一）外国语考核办法

考生满足以下任一条件，即可认定为外国语考核通过。

1. 托福成绩 80 分及以上；
2. 雅思成绩 6 分及以上；
3. 大学英语六级成绩 425 分及以上；
4. 天津大学研究生数字化教学(e-Learning)平台外国语测试成绩合格。

注：外国语考核结果只作为参考分，不计入最后总成绩。其中 1. 2. 3. 条件中的成绩要求为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后取得。

（二）综合考核办法

1. 学术基础

内容：重点考核考生研究生期间或工作期间所取得的创新成果和科研经历，考生应突出自己的研究成果、参加的科研项目、发表的论文和参加的学术会议等。采取考生介绍和老师提问的方法。考核委员会根据考生所取得成果的创新性、投入的精力、工作态度、科研能力、学术水平等方面打分。

分制：百分制，权重：30%。

2. 前沿知识

内容：考生对所报考博士专业中某一研究方向（或导师提前 1 周通知考生哪一研究方向或考生自选）的国内外研究状况进行综述，考生应基本了解该研究方向所取得的最新成果、研究手段、存在的问题、发展趋势等，并列出的参考文献。采取考生介绍和老师提问的方法。考核委员会根据考生对该研究方向状况的理解程度打分。

分制：百分制，权重：30%。

3. 综合面试

采取考核委员会提问的方式。考核内容涉及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考生的事业心、责任感、协作性和心理素质以及举止礼仪和表达能力等。考核委员会根据考生的表现打分。

分制：百分制，权重：40%。

4. 要求

考生应按照“学术基础和前沿知识”内容的要求制作 PPT 并进行介绍，介绍时间 15 分钟。

5. 总成绩的计算办法

总成绩=学术基础成绩×30%+前沿知识成绩×30%+综合面试成绩×40%。

四、录取办法

根据考生志愿优先的原则，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录取。外语成绩、学术基础成绩、前沿知识成绩、综合面试成绩、总成绩需达到水利工程学科要求的合格线。

船舶与海洋工程学科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办法

为了进一步深化博士研究生招生改革，建立与培养目标相适应、有利于拔尖创新人才脱颖而出的招生考试制度，贯彻落实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教研〔2013〕1 号）以及《天津大学全面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天大校发〔2014〕1 号）文件精神，结合建筑工程学院船舶与海洋工程学科实际情况，201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办法如下：

一、适用对象

本办法适用于 2016 年通过普通招考方式报考天津大学建筑工程学院船舶与海洋工程专业、工程管理专业（报考导师为余建星）的博士研究生的考生。

二、申请条件

（一）符合《天津大学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

报名条件。

(二) 申请材料:

《天津大学 2016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需要提交的材料。

三、考核方案

(一) 外国语考核办法

考生满足以下任一条件,即可认定为外国语考核通过。

1. 托福成绩 80 分及以上;
2. 雅思成绩 6 分及以上;
3. 大学英语六级成绩 425 分及以上;
4. 天津大学研究生数字化教学(e-Learning)平台外语测试成绩合格。

注:外语考核结果只作为参考分,不计入最后总成绩。其中 1. 2. 3. 条件中的成绩要求为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后取得。

(二) 综合考核办法

1. 船舶与海洋工程前沿基础理论(考试形式为笔试)

考试大纲:系统掌握船舶工程或海洋工程的前沿基础知识与基本原理,并且具有综合运用基本理论分析和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

(1) 基础知识包括现代运输船舶或海洋石油平台种类及其发展趋势、船舶或海洋工程结构优化设计的目标函数或约束条件。

(2) 船舶与海洋工程系统分析与风险管理方向限选:船舶与海洋工程系统分析与风险管理方向包括熟练、系统地掌握工程项目经济评价的基本知识、计算指标与方法应用、不确定性分析的基本概念、计算方法及其应用、船舶与海洋结构物设备更新分布的相关理论与计算,并且具有综合运用基本理论分析和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

(3) 船舶与海洋工程结构动力分析方向限选:船舶与海洋工程结构动力分析方向包括单自由度系统振动的基本概念及分析方法;非简谐载荷作用下结构动力响应的计算方法,结构的瞬态响应分析;建立多自由系统振动方程的能量方法,时域响应分析方法,振型的正交性,动力响应计算的直接方法;分布参数系统振动方程的建立,振型的正交性,模态迭加方法求振动响应;单自由度系统随机载荷作用下结构动力响应计算的基本概念与方法,包括窄带载荷模型和白噪声载荷模型激起的动力响应计算;水中小尺度杆件波浪力计算及动力响应计算

的基本概念和方法。

分制：百分制，权重：30%。

2. 专业综合测试（考试形式为面试）

考试大纲：

- (1) 叙述风险评估的一般过程。
- (2) 列举常用的风险分析方法。
- (3) 陈述常用的风险接受准则。
- (4) 如何衡量风险值。
- (5) 列举船舶与海洋工程中常见的风险源。
- (6) 针对船舶与海洋工程中常见的风险源，提出相对应的风险控制措施。
- (7) 以船舶与海洋工程专业为例，阐述如何组织完成科研项目。
- (8) 列举船舶与海洋工程结构常见的损伤破坏类型，并详细论述常用的计算方法和选择依据，并阐述各种计算方法之间的差别。
- (9) 简述船体结构强度分析的一般过程
- (10) 简述船体与海洋工程结构疲劳分析的方法
- (11) 简述海洋工程结构的载荷特征
- (12) 海洋结构大尺度与小尺度构件在载荷计算上有哪些不同？
- (13) 说明静力问题与动力问题的主要区别
- (14) 针对你了解的船舶与海洋工程软件，简述软件的功能
- (15) 固定海洋结构与浮式结构特征与受力的区别
- (16) 简述浮体运动的分析方法

分制：百分制，权重：30%。

3. 综合面试

考核内容涉及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考生的事业心、责任感、协作性和心理素质以及举止礼仪和表达能力、考生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考生对报考专业发展动态了解以及在本专业的发展潜力等方面。

分制：百分制，权重：40%。

4. 总成绩的计算办法

总成绩=船舶与海洋工程前沿基础理论成绩×30%+专业综合测试成绩×30%+综合面试成绩×40%。

四、录取办法

根据考生志愿优先的原则，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录取。外语成绩、学术基础成绩、前沿知识成绩、综合面试成绩、总成绩需达到船舶与海洋工程学科要求的合格线。